

國立台北教育大學

106 年度第 1 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6 年 1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 45 分

開會地點：篤行樓 Y803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主 持 人：蔡總務長葉榮

紀錄：江秋璇

一、 主席報告：(略)

二、 業務單位報告：

- (1) 本次會議結束後即收到台銀對帳單，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勞工退休準備金之帳戶餘額為 22,083,348 元整。本校提撥率依舊維持薪水總額(本俸+專業加給)的 15%作提撥。(詳議程附件一)
- (2) 有關溢領退休金之歸還進度(詳議程附件二)，自 103 年 7 月 11 日至 106 年 1 月 9 日止，還款金額累計共 369,621 元整，依規定本次會議結束後，本組先行將上述金額提撥至本校勞工退休準備金帳戶，其中張學志、吳瑜、謝廣益 3 人已全數還清，黃漸、張信朋及鍾秀文仍維持分期繳納，惟周祖祥 1 人尚未還款，本組依顧問律師建議，至地政機關申請不動產謄本，雖其不動產有被抵押，但律師仍建議依規定完成追討

程序，故本次會議後，本組將依規定申請強制執执行程序，並於年後撥冗至周員家拜訪。

三、 審議案：

(1) 有關工友曾金宏及工友巫秋香退休金審議乙案。

決議：本組於工友（技工、駕駛）退休(離)金、撫卹金試算系統網頁中，計算出曾員退休金分別為 1,176,048 元(分段計算：適用勞基法前、後各別計算規定)及 839,250 元(不分段計算：適用勞基法前之計算規定)、巫員退休金分別為 1,516,815 元(分段計算：適用勞基法前、後各別計算規定)及 1,023,885 元(不分段計算：適用勞基法前之計算規定)；本組採計對二員最有利之金額 1,176,048 元及 1,516,815 元提會討論，經委員覆核後，照案通過。本組亦於會後，列印出兩種不同計算方式供該退休人員審閱，並確認其退休金額。並依此會議紀錄辦理後續退休金申辦事宜。

四、 臨時動議：

五、 散會。